



## 神仆的准备与待遇

经文：民1:1-4,45; 3:11-16,38-39; 18:21-32

引言：

神对工人的准备是十分周到，对他们一生生活的供应也是周到，但多数传道人自己不好意思讲，只注重工作而不注重待遇。

### 一. 工作人员的准备

1.是由小就开始训练(民1:1-4)，对十一支派的男丁是由二十岁算起，但利未人却由一个月算起(民3:15)，其原因就是要他们从一个月起就要受训练。摩西也是从小受父母属灵的教训，撒母耳，提摩太，保罗，施洗约翰，耶稣等都是，这正如我们家庭生意，工业，孩子很小就开始作生意，婴孩抱在怀里，就学习如何与人谈话。

#### 2.工作的年龄。

a.在旷野时是三十至五十岁(民4:1-3)，七次提到相同工作年岁二十年(民4:3,23,30,35,39,43,47)。

b.由二十五至五十岁，是二十五年(民8:25-26)。

c.二十至五十岁(代上23:24,27)，工作时间约三十年。可能是因环境的改变，或工人的缺少。在大卫时代，利未人有三万八千人(代上23:3-6)，大约不够供应，工作所以由二十岁开始，但耶稣开始工作时仍是三十岁(路3:23)。

3.工人与会众的比例，在当时以色列十一支派共有六十万零三千五百五十人(民1:45)，利未人一个月以上有二万二千人，按一般估计二十岁以上的男丁有六十万，女的大约也是相同的数目有六十万，而二十岁以下的约占50%是一百二十万，还有一些不能打仗的男丁约10%，所以大约总数为二百七十万至三百万。利未人三十岁至五十岁的有八千五百八十人(民4:47)，这样大约是一个利未人事奉三百人左右，这只是在圣殿中的服事，他们要经过三十年的训练才工作，另外有千夫长，百夫长，五十夫长及十夫长(出18:17-27)，单算六十万二十岁以上的男丁就有六百零三名千夫长，六千零三十五名百夫长，一万二千零七十一名五十夫长，六万零三百五十五名十夫长，另外十二族长，七十位长老办理其他行政，民政事务，而不是一个牧师有三百个信徒，一切事务都由他来作。

### 二. 工人的待遇

1.日常的生活费用。十个支派奉献十分之一(民18:21-24)，按当时六十万壮丁的十分之一奉献，应该可以供六万人之需要，但利未人只有二万二千人，所以利未人所得的约二点八倍高过其他的以色列人，或说平均二十八人的收入供应一个牧师的需要。但利未人也要奉献十分之一(民18:25-32)，另外在献祭时的许多祭物也是归祭司和利未人的(出29:26-27; 利6:16-18,25-30; 7:6,10,14,34; 8:31)。

2.四十八座城给利未人(民35:1-8)，其中六座是逃城，四十二座是连城带郊野给利未人的，供他们退休后居住，而许多十分之一的可为养老之用，他们退休后是领薪俸的(利25:32-34)，利未人的地如典当后，可以随时赎回，如无力赎回，到禧年就要自动还给他们。这目的是使圣职人员能专心无后顾之忧地事奉神，如果有好的待遇，而无好的工作表现，那就会受严重的刑罚，如亚伦之子(利10:)。✝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灯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87-017